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对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5 年 2 月 17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股票发行审核委员会的审核通过。根据公司 2015 年 4 月 1 日收到的证监会《关于核准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464 号），公司于 2015 年 4 月，向 9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5,000,000 股股份，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28,675,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71,325,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5 年 4 月 15 日划入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希会验字（2015）0017 号《验资报告》，对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验证。

二、前次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西安国际医学中心有限公司分别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账号分别为 456010100100477033、456830100100189147。

2015 年 6 月 8 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和国信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国际医学中心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明确了三方监管的责任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公司将募集资金 1,471,325,000 元分别存放在上述专用账户上，并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要求使用募集资金。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经本公司及西安国际医学中心有限公司申请，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分别批准，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分别于 2019 年 9 月 29 日、2019 年 11 月 19 日注销。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0,00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55,686.8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19 年：		8,927.74		
					2018 年：		72,807.35		
					2017 年：		65,374.74		
					2016 年：		8,576.97		
					2015 年：		0.013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西安国际医学中心项目	西安国际医学中心项目	147,132.50	147,132.50	155,686.82	147,132.50	147,132.50	155,686.82	8,554.32	已于 2019 年 9 月 25 日全面开诊
合计	/	147,132.50	147,132.50	155,686.82	147,132.50	147,132.50	155,686.82	8,554.32	/

说明：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金额包含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没有发生变更。

(三)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存在差异, 原因为实际投入金额包含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

(四)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没有对外转让或置换。

(五) 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已全部按照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不存在募集资金闲置情况。

(六) 未使用完毕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 前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七) 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万元/年)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1-3 月(未经审计)		
西安国际医学中心项目	---	经营期平均 57,589.50	-1,308.82	-2,550.61	-37,268.72	-18,369.39	-60,572.19	否

公司募集资金于 2015 年 4 月到账, 至 2019 年完成全部投入。通过利用前次募集资金, 公司集中优势资源, 加快医疗服务主业发展, 医疗服务业务规模实现快速增长。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西安国际医学中心医院于 2019 年 9 月 25 日全面开诊, 有效扩大了公司整体经营规模, 增强了医疗业务实力, 大幅提升公司行业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的效益尚未达到承诺效益, 主要原因是:

1、受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医院洁净手术部建筑技术规范》新标准出台的影响, 西安国际医学中心项目建筑规划设计需报相关部门重新审批, 加之西安国际医学中心项目体量巨大, 设计工作复杂, 设计难度大, 同时根据施工现场地质条件的实际情况, 设计方案需要进行重新调整和优化完善, 项目进度较预期出现延迟;

2、为响应西安市政府冬季“治污减霾”工作，西安国际医学中心项目冬季暂停施工，对项目工程进度造成影响；

3、西安国际医学中心医院开诊后业务规模快速增长，因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运营时间短，尚未实现盈利。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公司将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做了逐项对照，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开披露内容不存在差异。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承诺的项目进行投资，并使用募集资金；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程序符合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及时做出了信息披露。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三日